

**德育學校財團法人德育護理健康學院**  
**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課程委員會會議紀錄**

日期：115 年 04 月 01 日(三)下午 15:00

地點：經國樓 2 樓會議室

主席：蘇崇文教務長

紀錄：陳怡彤

出席人員：如簽到單

壹、主席致詞：(略)

貳、前次會議(114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臨時課程委員會會議-115/01/14) 決議執行情形：(1 案照案通過；1 案部分通過；2 案撤案不審議，計 4 案)

一、通過進修部護理系四乙補修「專題實作 I；微生物免疫學」兩門課，各 2 學分乙案。—護理系

二、撤案本系日間部四技及五專學分表修訂。— 幼兒保育系

三、部分通過本系進修部二技學分表修訂。— 幼兒保育系

四、撤案本系與觀健系 114 學年度下學期親子活動企劃微學程開課事宜。— 幼兒保育系

參、提案討論

提案一：本校 114 學年度第二學期通識中心及各系科課程類別審查，提請審議。

說明：

一、本案已經由通識中心及各系科課程會議審查通過。

二、通識中心及各系科課程類別如附件一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

提案二：有關 111-2 第 2 次系課程會議決議刪除五專「醫護英文(二)」課程，惟未提出替代方案，提請審議。—護理系

說明：

一、依 111-2 第 2 次系課程會議決議，將原課程「醫護英文(一)」予以刪除，並異動為「醫護術語」；將原課程「醫護英文(二)」予以刪除，但未提出替代方案，造成該 111 學年度入學之五專學生，於三年級下學期醫護英文(二)未通過之學生無法再修此課程，導致該生無法畢業，目前經統計有 9 位學生面臨此困境。

二、為維護學生學習權益，針對 111 學年度入學且尚未通過「醫護英文(二)」課程之學生，經由 115 年 3 月 12 日護理系 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系課程委員會會議決議，建議解決方案為 114 學年暑假依照暑修規則加開此課程保障學生修課與畢業權益，另考量後續可能有復學生或未曾修過該課程之情形，未來學生可以修本系相關護理專業選修課程替代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

提案三：護理系 115 學年度日間部五專、四技、二技、進修部二技學分表制訂案，提請審議。—護理系

說明：

一、115 學年度日間部五專備註第 6 點修正基本護理學、基本護理學實作，任一科未達標準，即不得參加基本護理學實習。

二、115 學年度日間部四技備註第 6 點修正基本護理學及實作 I、基本護理學及實作 II，任一科未

達標準，即不得參加基本護理學實習。

三、日間部四技學分表專業選修原為【高齡照護(2/2)】修正為【基礎醫學研討(2/2)】、【安寧療護(2/2)】修正為【英文文獻選讀(2/2)】、【倫理與法律(2/2)】修正為【專題實作(2/2)】三選一。

四、日間部二技學分表專業選修原為【安寧療護(2/2)】修正為【口腔照護(2/2)】、【輔助與另類療法(2/2)】修正為【人工智慧護理應用(2/2)】二選一。

五、其他課程及進修部二技學分表擬沿用 114 學年度學分表課程並無調整，115 學年度學制學分表如**附件二至附件五**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

**提案四：本系 115 學年度日間部及進修部各學制學分表修訂案，提請審議。— 幼兒保育系**

說明：

一、本系依據 114 學年度校外課程委員建議，因兒童違法事件頻傳，委員建議進修部二技課程增加行為輔導類課程。因進修部二技課程學分數有限，在不影響課程架構下，擬於進修部二技三年級下學期增加「幼兒情緒與行為輔導」一門選修課程，提供學生選修如**附件六**。

二、日間部各學制及進修部二專擬沿用 114 學年度學分表課程並無調整，115 學年度日間部各學制及進修部二專學分表如**附件七至附件十**。

三、本案業於 115 年 03 月 10 日經本系 114 學年第 2 學期第 2 次系課程會議審議通過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

**提案五：本系 115 學年度第一學期 USR 計畫開設微學程課程，提請審議。— 幼兒保育系**

說明：

一、本系 USR 計畫親子活動企劃微學程原預計 114 學年度第二學期開設「親子休閒路線及體驗活動規劃實作」及「親子活動成果展規劃與執行」，因未能及時通過校課程委員會，以「兒童活動企畫」調整內容包含親子活動部分替代「親子休閒路線及體驗活動規劃實作」，並已通過本學期第一次系課程會議。

二、課程之講師鐘點費及相關費用皆由 USR 計畫支應。

三、USR 微學程開課科目通過校級課程及教務會議應列入特定班級選修科目，提供學生選修，避免學生產生選課以及排課上的困擾。

四、本案業於 115 年 03 月 10 日經本系 114 學年第 2 學期第 2 次系課程會議審議通過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

**提案六：餐旅廚藝管理系 115 學年度日間部四技、日間部五專、進修部二技學分表，提請審議。— 餐旅廚藝管理系**

說明：沿用 114 學年度學分表，僅作學年度修正無異動，經 115.3.12 餐廚系課程會議通過，詳如**附件十一至附件十三**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

**提案七：新增日間部四技餐旅廚藝管理系 114 學年度學分表，提請審議。— 餐旅廚藝管理系**

說明：114.1 學期華春一 A 及華春一 B 經 A2 華測學生升上來編入西餐一丙，修課適用 114 學年度四技學分表。惟其修課應自 114 學年度上學期開始，故修正為西餐一丙適用之學分表，詳如**附件十四**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

**提案八：餐廚系新南向餐飲廚藝專班 110 學年度入學重補修課程對照表，提請審議。— 餐旅廚藝管理系**

說明：經 115.1.14 餐廚系課程會議通過，110 學年度入學學生之專業必修課程「餐旅英文與會

話(一)，(3學分/3學時)」及「餐旅英文與會話(二)，(3學分/3學時)」，於111學年度分別調整為「餐旅英文與會話(一)，(2學分/2學時)」及「餐旅英文與會話(二)，(2學分/2學時)」，不足之1學分可選修未曾修習之專業必選修科目替代，詳如**附件十五**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

**提案九：本系116學年度四年制產學合作學士班(海青班)四技學分表，提請審議。—觀光休閒與健康系**

說明：

- 一、申請僑務委員會116學年度四年制產學合作學士班(海青班)。
- 二、116學年度四年制產學合作學士班(海青班)四技學分表，如**附件十六**。
- 三、本案業經民國115年03月11日114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系課程會議通過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

**提案十：115學年度日間部五專通識課程學分表制定案，提請審議。—通識教育中心**

說明：

- 一、本案已通過115年3月12日通識教育中心114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中心課程委員會議。
- 二、美設系115學年度起停招，學分表刪除美設系課程，其餘115學年度日間部五專通識課程學分表擬沿用114學年度學分表，僅作學年度修正。
- 三、「115學年度日間部五專通識課程學分表」如**附件十七**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

**提案十一：115學年度日間部二技、四技、進修部二技、二專通識課程學分表制定案，提請審議。—通識教育中心**

說明：

- 一、本案已通過115年3月12日通識教育中心114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中心課程委員會議。
- 二、115學年度日間部二技、四技、進修部二技、二專通識課程學分表擬沿用114學年度學分表，僅作學年度修正。
- 三、「115學年度日間部二技、四技、進修部二技、二專通識課程學分表」如**附件十八至附件二十一**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

**肆、臨時動議：無**

**伍、主席結論：(略)**